

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城市传媒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在公司 24 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茗茗女士召集和主持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该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公告》（临 2021-020 号公告）。

公司 3 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6 月 5 日